

致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经检查确认：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9日